

成都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成中医研究生函〔2022〕11号

关于评选2022年成都中医药大学优秀研究生、 十佳研究生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营造良好学术氛围，激发研究生创新意识，培养创新能力，加强研究生德育培养，推动研究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通过选树典型和表彰先进，充分发挥研究生榜样的示范引领作用，学校将组织开展2022年成都中医药大学优秀研究生、十佳研究生评选工作。本次评选原则为“品德端正、学术突出、工作出色、全面发展”，评选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具体安排如下：

一、评选对象及评选条件

符合《成都中医药大学优秀研究生、十佳研究生评选办法（2021暂行）》（见附件）中相关要求。

二、评选比例及程序

（一）按照十佳研究生在优秀研究生的基础上产生的要求，2022年评选147名优秀研究生，并从中推荐31名十佳研究生候选人，经学校评审评选出10名十佳研究生（6名硕士、4名博士）。

各学院可推荐名额如下表：

学院名称	优秀研究生	十佳研究生候选人	学院名称	优秀研究生	十佳研究生候选人
基础医学院	10	2	针灸推拿学院	18	3
临床医学院	52	9	药学院	33	6
眼科学院	8	1	民族医药学院	2	1*
护理学院	7	1	养生康复学院	2	1*
管理学院	1	1*	医学技术学院	2	1*
智能医学院	1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1	1*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8	1	公共卫生学院	1	1*
国学院	1	1*			

(注：*是指按人数比例低于1人作为十佳候选人，为保证各学院机会平等，评审时先将所有*学院合并推荐2人，再参与其他学院综合评审。)

(二) 符合条件的研究生本人向所在学院申请并提交《成都中医药大学优秀研究生申请审批表》和《成都中医药大学十佳研究生申请审批表》相关材料，各学院成立学院评审委员会制定评审细则，进行材料审核、评选，按照上述名额进行推荐。所有推荐人选为2022年成都中医药大学优秀研究生。各学院对优秀研究生中特别优秀的按上述名额推荐出十佳研究生候选人，所有名单须在院内公示3个工作日。对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内向所在学院提出书面申诉。

学院应在10月20日前将公示无异议名单报送研究生院，报送材料包括：《成都中医药大学优秀研究生申请审批表》(附件1)纸质版、《成都中医药大学十佳研究生申请审批表》(附件2)纸质版、《XX学院成都中医药大学2022年优秀研究生汇总表(含十佳研究生候选名单)》纸质版和电子版(附件3)、《成都中医药大学2022年十佳研究生推荐一览表》纸质版和电子版(附件4)。

(三) 学校十佳研究生评审小组进行评审。十佳研究生候选人需进行3-5分钟现场汇报，经过答辩，评审小组现场实名投票表决并公布结果，择优确定10名十佳研究生名单。

(四) 学校对评选出的优秀研究生、十佳研究生名单在校内公示3个工作日。对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内向研究生院提出书面申诉。

(五) 公示无异议后，在全校范围内公布评选结果，学校对获奖研究生进行表彰，颁发获奖证书及奖励。

三、其他说明

1. 各学院应充分考虑专业学位和科学学位研究生差异性，临床医学院、针灸推拿学院、眼科学院、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推荐的优秀研究生中需包含规培研究生。

2. 参评研究生评审提交成果署名需为成都中医药大学。

3. 对有违法、违规、违纪或学术不端等行为的优秀研究生，学校将取消其优秀研究生、十佳研究生荣誉。

4. 根据培养办要求，本年度研究生评奖评优的课程成绩单打印日期起始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28 日。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8-87714869

- 附件：1、成都中医药大学优秀研究生申请审批表
2、成都中医药大学十佳研究生申请审批表
3、XX 学院成都中医药大学 2022 年优秀研究生汇总表（含十佳研究生候选名单）
4、成都中医药大学 2022 年十佳研究生推荐一览表
5、成都中医药大学优秀研究生、十佳研究生评选办法（2021 暂行）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院

2022 年 9 月 28 日

